

黑龙江空气质量总体改善

15日下午，省环保厅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，通报今年1~7月份全省大气环境管理工作情况。

年初以来，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改善。1~7月，全省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为90.7%，同比提高1.9个百分点，全省PM_{2.5}和PM₁₀均值浓度分别为32微克/立方米和56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均下降3微克/立方米，分别降低8.6%和5.1%。

据了解，今年我省在开展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燃煤小锅炉“清零”行动的同时，深化电力、钢铁、建材等重点行业企业污染治理，下达脱硫、脱硝及除尘治理项目共计112个。截至7月底，累计完成燃煤电厂现役机组超低排放改造39台机组、装机容量1310万千瓦。加大在用车监督执法力度，截至目前全省共淘汰黄标车7244台，新增新能源汽车1774辆。开展成品油专项整治，共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及不规范经营问题1543件。大力推进清洁运输，开展公转铁运输行动，今年上半年铁路货物发送量9431万吨，同比增加260万吨，增长2.8%。

据介绍，下一步我省将加快调整优化高污染燃料禁燃区，建立完善煤炭生产、流通、销售、使用等环节全过程质量监控体系和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的行政管理体系；以哈尔滨市为清洁能源供暖试点，率先推进天然气供暖和电供暖。暂不具备清洁取暖替代条件的地区，要健全洁净煤供应保障体系，积极推广洁净煤替代散煤燃烧；开展燃煤锅炉综合整治，加大燃煤小锅炉淘汰力度。

记者了解到，我省近期还将出台《黑龙江省禁止秸秆露天焚烧工作奖惩暂行规定》，严格控制秸秆露天焚烧，层层签订责任状，紧盯“第一把火”，严查重处违规焚烧秸秆责任人。(作者：吴殿峰 王彦)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27540.html>